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不會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ina New Town Development Company Limited
中國新城鎮發展有限公司

（根據英屬維京群島法例註冊成立為商業股份有限公司）

香港股份代號：1278

關於控股股東擬轉讓本公司部分股份
公開徵集受讓方的進展公告

茲提述中國新城鎮發展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2020年12月3日及2021年3月17日的公告，內容關於本公司控股股東國開國際控股有限公司（「**國開國際控股**」）擬通過公開徵集受讓方的方式協議轉讓本公司2,917,000,000股股份，佔本公司已發行股份數量的29.99%（「**本次公開徵集轉讓**」）。本次公開徵集轉讓的公開徵集期為2021年3月17日至2021年4月19日。

2021年4月20日，本公司收到國開國際控股通知，截至公開徵集期截止時間，共有3家意向受讓方向國開國際控股提交了申請材料，並繳納了締約保證金，分別為：中國能源建設集團有限公司、無錫市交通產業集團有限公司及樂山萬達廣場投資有限公司。

國開國際控股將盡快組織評審委員會對意向受讓方進行綜合評審，按照《金融企業國有資產轉讓管理辦法》（中華人民共和國財政部令第54號）等有關規定，在綜合考慮各種因素的基礎上擇優選擇，並在獲得國開國際控股的國有資產監督管理部門批准後確定最終受讓方，與其簽署本次公開征集轉讓的正式協議。

若經綜合評審和國有資產审批程序沒有產生最終受讓方，則國開國際控股可重新公開征集受讓方或終止本次公開征集轉讓事項。

意向受讓方能否通過國開國際控股的評審並獲得國開國際控股國有資產監督管理部門的批准尚存在不確定性；在確定最終受讓方后，與其所簽訂的本次公開征集轉讓的正式協議能否獲得其他有權政府部門的批准以及股份轉讓是否能夠最終完成尚存在不確定性，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本公司將密切關注本次公開徵集轉讓的進展情況，並按照相關規定及時履行信息披露義務。

承董事會命
中國新城鎮發展有限公司
劉賀強
行政總裁兼執行董事

香港，2021年4月20日

於本公告日，本公司的執行董事為劉賀強先生（行政總裁）、楊美玉女士、任曉威先生及施冰先生；本公司的非執行董事爲左坤先生（主席）、李耀民先生（副主席）、韋東政先生及王建剛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陳頌國先生、江紹智先生、張浩先生及葉怡福先生。